

采购项目编号：GYZB-2024-040

榆林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煤矿安全监测监控作业实操及
智能考核设备货物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单位：榆林职业技术学院

代理机构：陕西广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时 间：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16
第四章 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34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39
第六章 评标方法	43
第七章 附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52
第八章 特别说明	88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榆林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煤矿安全监测监控作业实操及智能考核设备货物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采购煤矿安全监测监控作业实操及智能考核设备货物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榆林市）CA 锁自行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YZB-2024-040

项目名称：采购煤矿安全监测监控作业实操及智能考核设备货物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51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榆林职业技术学院采购煤矿安全监测监控作业实操及智能考核设备货物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51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51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教学仪器	煤矿安全监测监控作业实操及智能考核设备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510,000.00	51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服务期限：**15 个日历日**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榆林职业技术学院采购煤矿安全监测监控作业实操及智能考核设备货物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 (2)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4)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5)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6) 《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 (7)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8)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9) 《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采发〔2022〕5号)；
- (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 (12) 详见招标文件中“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有关内容。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榆林职业技术学院**采购煤矿安全监测监控作业实操及智能考核设备**货物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审计的 2023 年度的财务报告或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开户备案证明或基本账户信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的资信证明原件或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6 月份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任意税种）；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6 月份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及截图；

6、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需在网上提交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或承诺书网上截图附在投标文件中；不能网站注册的可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附在投标文件中。（截图示例及承诺书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7、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一个供应商只能参与同一采购人同期公告中其中一个标段的投标，如同时参与多个标段的投标则都不予受理。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0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榆林市）CA 锁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31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上递交

五、开启

时间：2024 年 12 月 31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开标 5 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单位初次使用交易平台，须先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 锁认证及企业信息绑定。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交货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2、报名已网上报名为准，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人”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并免费下载招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 CA 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 3 楼，E18、E19 窗口，联系电话：0912-3452148；

3、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方式和“不见面”开标形式，投标人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不见面开标系统的签到和投标文件解密事宜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http://yl.sxggzyjy.cn/>），选择“交货指南”，点击“下载专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榆林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询标操作手册 V1.0，请投标人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了解操作流程，熟练掌握不见面开标、不见面询标操作相关事宜，若无法正常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投标人应于投

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在线提交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系统将拒绝接收。投标人可登录榆林交易平台〔首页〕不见面开标〕在线参与开评标过程，详见《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交易平台〔首页〕交货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4、请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库。

5、投标人应随时关注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投标人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SXSCF 格式），并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电子投标文件（*.SXSTF 格式），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榆林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榆林高新产业园区西环路 1 号

联系方式：0912-345601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广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常乐路阳光世纪家园 B 座 4 单元 201 室

联系方式：1777783727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吕利华

电话：17777837271

陕西广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25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规定
1	<p>采购项目名称：榆林职业技术学院采购煤矿安全监测监控作业实操及智能考核设备货物项目</p> <p>采购项目编号：GYZB-2024-040</p>
2	<p>项目性质：财政拨款</p> <p>本项目采购预算：510,000.00 元</p> <p>本项目最高限价：510,000.00 元</p> <p>供应商报价超出采购预算，作为不实质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按无效谈判响应处理。</p>
3	<p>采购人：榆林职业技术学院</p> <p>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广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p>
4	<p>采购内容具体见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三部分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p> <p>本次采购、报价、谈判、评审和合同授予均以项目为单位，供应商必须就整个项目进行响应。</p>
5	<p>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和地点：</p> <p>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2月31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p> <p>开标时间：2024年12月31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p> <p>开标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开标5室</p>
6	<p>合同履行期限：15个日历天</p> <p>质量：合格满足甲方需求。</p> <p>供货服务期响应要求：15个日历天</p> <p>供应商须在15个日历天内完成设备供应安装调试。售后免费服务3年，设备系统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故障问题，投标供应商提供免费保障服务，在接到用户故障通知后1小时内响应，2个工作日内排除故障（服务时间</p>

	7*24 小时)。
7	交货地点：榆林职业技术学院指定地点。
8	付款方式： 1、合同内所有设备、服务到达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及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80%。 2、合同内所有设备使用期满三个月、使用性能稳定、无质量问题，甲方支付服务款即合同总价的 20%。 3、付款方式：采用银行转账的形式。 4、结算方式：乙方应在付款前一个月内提供纳税发票及供货清单进行结算，如乙方不能按时提供正规纳税发票，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9	谈判保证金承诺截止时间：开标前 谈判保证金方式： 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需在网上提交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或承诺书网上截图附在投标文件中；不能网站注册的可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附在投标文件中。（截图示例及承诺书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10	谈判有效期：谈判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
11	投标供应商无需提交纸质响应文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以网上上传递交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待采购结果公告后，由成交供应商补交：正本壹份、副本叁份、电子版 U 盘一份（Word 版响应文件及软件生成 PDF 签字盖章版）。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正、副本须各自装订成册，统一编码（要求胶装、不得出现活页）。仅作为汇编存档备案使用。
12	踏勘现场：不组织踏勘。投标单位自行踏勘。
13	答疑：采购人不统一召开答疑会，如供应商若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疑问的，应当在谈判截止时间 2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采购人澄清，逾期未提交者将视为无问题且质疑无效。
14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参加谈判，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

	<p>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具备以下条件:</p> <p>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p> <p>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审计的2023年度的财务报告或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开户备案证明或基本账户信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的资信证明原件或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p> <p>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6月份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任意税种);</p> <p>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6月份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及截图;</p> <p>6、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需在网上提交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或承诺书网上截图附在投标文件中;不能网站注册的可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附在投标文件中。(截图示例及承诺书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p> <p>7、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p> <p>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一个供应商只能参与同一采购人同期公告中其中一个标段的投标,如同时参与多个标段的投标则都不予受理。</p>
15	合同签订: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签订合同。
16	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方案。且不允许成交后另行转包或者再分包。

17	<p>招标代理服务费：(1)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参见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发改办价格[2011]534号）中规定的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向中标人收取。(2)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980号）</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服务类型 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货物招标</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服务招标</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程招标</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 以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5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1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8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7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0-10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8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4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55%</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0-50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5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2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35%</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00-100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2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1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2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00-1000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5%</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000 以上</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1%</td> </tr> </tbody> </table> <p>注：1. 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招标代理服务全过程的收费基准价格，单独提供编制招标文件（有标底的含标底）服务的，可按规定标准的30%计收。</p> <p>2.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p> <p>例如：某工程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6000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100万元×1.0%=1万元</p> <p>(500-100)万元×0.7%=2.8万元</p> <p>(1000-500)×0.55%=2.75万元</p> <p>(5000-1000)×0.35%=14万元</p> <p>(6000-5000)×0.2%=2万元</p> <p>合计收费=1+2.8+2.75+14+2=22.55（万元）</p>	服务类型 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0%	1.50%	1.00%	100-500	1.10%	0.80%	0.70%	500-1000	0.80%	0.45%	0.55%	1000-5000	0.50%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0%	0.20%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服务类型 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0%	1.50%	1.00%																														
100-500	1.10%	0.80%	0.70%																														
500-1000	0.80%	0.45%	0.55%																														
1000-5000	0.50%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0%	0.20%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18	<p>供应商失信行为：供应商有《陕西省政府采购领域供应商违法失信“黑名单”信息共享和联合惩戒实施办法》第四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同时纳入黑名单系统。</p>																																
19	<p>谈判文件解释权：本谈判文件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解释。未尽事宜，参照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p>																																

20	支持中小企业：支持中小企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故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21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22	<p>供应商代表系统签到：</p> <p>供应商应按要求及时签到(签到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1小时内，如果未签到将视为放弃投标资格)，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会就某些问题要求供应商进行在线澄清，请供应商保持在线直到评审结束；</p>
23	<p>特别提示：</p> <p>该项目将采取“不见面”开标的形式，供应商无须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开标活动。相关注意事项如下：</p> <p>(1) 开标当日，请各供应商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登录方式有以下几种：</p> <p>IE 浏览器输入网址： http://111.20.184.126:8084/BidOpeningHall/bidhall/dqxianyang/login</p> <p>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进入；最新版本</p> <p>注：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请选择 IE11 浏览器</p> <p>(2) 供应商应按要求及时签到(签到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1小时内，如果未签到将视为放弃投标资格)，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会就某些问题要求供应商进行在线澄清，请供应商保持在线直到评审结束；</p> <p>(3) 待采购结果公告后，由成交供应商补交：正本壹份、副本叁份、电子版U盘一份（Word版响应文件及软件生成PDF签字盖章版）。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正、副本须各自装订成册，统一编码（要求胶装、不得出现活页）。仅作为汇编存档备案使用。</p> <p>(4) 开标过程中，供应商在收到工作人员“开始解密”指令后，请及时使用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所用CA应与加密投标文件时所用</p>

	<p>CA 相同；注：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在解密时间内供应商全部解密完成后，可提前进入开标下一阶段。</p> <p>(5) 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软件开发商： 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400-928-0095</p> <p>(6) 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下载方式：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选择【服务指南】-【下载专区】-点击【关于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多 CA 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进行下载。</p>
24	<p>信用承诺：</p> <p>1. 所有投标人按照《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榆交易函〔2021〕19 号)文件要求，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自主申报信用承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具体事项如下：</p> <p>2. 承诺事项名称：选择《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承诺事由：填写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承诺附件：按响应文件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附件承诺有效期为 1 年，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p> <p>3. 承诺事项名称：选择《投标人信用承诺》；承诺事由：填写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承诺附件：按响应文件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p> <p>4. 承诺事项名称：《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承诺事由：填写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承诺附件：按响应文件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p> <p>注：①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投标的无须上报但需提供《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p> <p>②不见面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平台进行核实查验，未按上述要求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上报或投标文件中所附内容与上报内容不符的将否决投标。</p>
25 所	<p>一、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p> <p>二、本项目属于：货物类</p>

<p>属 行 业 划 分</p>	<p>三、各行业划分标准具体为：</p> <p>1、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2、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3、建筑业. 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4、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5、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6、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7、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	--

8、邮政业.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9、住宿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0、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1、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2、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3、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 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 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4、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

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5、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16、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6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 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 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 号）等有关规定，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或中征平台

榆林市“政采贷”业务办理银行联系表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贷款额度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办理时效	联系人
1	长安银行	政采贷	1000 万元	1-3 年	3.45%	72 小时	魏 众 15109123951
2	中信银行	政采 E 贷	1000 万元	1-3 年	3.45%起	24 小时	李 靖 15509125117

（<https://www.crcrfsp.com>）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3	光大 银行	政采 贷	1000 万元	1-3年	3.45%	72小 时	刘波 18809125468
4	交通 银行	秦政 贷	1000 万元	1年	3.45%	24小 时	张飞 15291296886
5	中国 银行	政采 贷	1000 万元	1-3年	3.45%	72小 时	李浩 18691230007
6	招商 银行	政采 贷	3000 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 时	马焯 15596100007
7	浦发 银行	政采E 贷	2000 万元	1年	3.8%	72小 时	朱君 15629169158
8	农商 银行	政采 贷	1000 万元	1-2年	3.45%-5 .8%	24小 时	王璐 15529875056
9	农业 银行	政采 贷	3000 万元	1年	3.45%-3 .85%	24小 时	杨尧 13325409313
10	民生 银行	政采E 贷	3000 万元	1年	3.45%起	24小 时	郝双双 15991225850

备注：银行排名不分先后。如产品额度、期限、利率等内容发生改变，以银行解释为准。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名词解释

采购人：榆林职业技术学院

监督部门：榆林市财政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广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满足本次谈判要求具有相应资质和完成项目能力的供应商
成交人：由谈判小组推荐经采购单位确认的供应商

2、供应商注意事项

(一) 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二) 质疑和投诉

供应商如果认为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涉及的采购需求(包括供应商资格条件、评审要素及分值设置、采购内容和要求、合同条款等)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竞争性谈判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供应商如果认为采购程序、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1、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财政部《质疑函范本》给定的格式进行填写，范本下载详见【财政部国库司(gks.mof.gov.cn)】网站【首页·> 政府采购管理】栏目中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链接地址：

http://gks.mof.gov.cn/zttz/zhengfuc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2804589.htm

2、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在《质疑函》上签字；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在《质疑函》上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授权代表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质疑函》外，还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在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1) 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或潜在供应商；
- (2) 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 (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或缺乏必要的证明材料及证明材料不完整的；
- (5) 《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 (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 (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4、质疑人对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榆林市财政局提出投诉。

5、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6、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行为予以严肃处理。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②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内十二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③ 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投

诉将被驳回，并将提出投诉的供应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7、依法严惩捏造事实诬告陷害、诽谤他人的行为。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3 条【诬告陷害罪】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意图使他人受刑事追究，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②《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6 条【侮辱罪、诽谤罪】以暴力或者其他方法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8、质疑函递交地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广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联系电话：17777837271

递交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常乐路阳光世纪家园 B 座四单元 2 楼

9、投诉书递交地址：

监督机构：榆林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三)关于信用记录的查询和使用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阶段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对供应商的信用情况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失信惩戒对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本次投标活动。

2、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但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的时间段为“谈判公告发布之日(含当日)至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不含当日)”。信用记录查询的结果，将以纸质截图或将截图保存至电子介质的形式留存。供应商未如实填报《书面声明》的，视为“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行为，拒绝其参本次投标活动。

(四) 执行优惠政策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对于小微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本次投标，以及节能产品、环保产品的采购，执行国务院办公厅以及国家部委有关文件。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以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五) 关于知识产权与保密事项

1、所有涉及知识产权的产品及设计，供应商必须确保采购人拥有其合法的、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并免受任何侵权诉讼或索偿，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2、由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供应商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将其用于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开标后，若采购人有要求，供应商须归还采购人认为需保密的文件和资料，并销毁所有相应的备份文件及资料。

(六) 政采贷业务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 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 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榆林市“政采贷”业务办理银行联系表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贷款额度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办理时效	联系人
1	长安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魏众 15109123951
2	中信银行	政采E贷	1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李靖 15509125117
3	光大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刘波 18809125468
4	交通银行	秦政贷	1000万元	1年	3.45%	24小时	张飞 15291296886
5	中国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李浩 18691230007
6	招商银行	政采贷	3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马焯 15596100007
7	浦发银行	政采E贷	2000万元	1年	3.8%	72小时	朱君 15629169158
8	农商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2年	3.45%-5.8%	24小时	王璐 15529875056
9	农业银行	政采贷	3000万元	1年	3.45%-3.85%	24小时	杨尧 13325409313
10	民生银行	政采E贷	3000万元	1年	3.45%起	24小时	郝双双 1599122585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或中征平台(<https://www.crcrfsp.com>)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备注：银行排名不分先后。如产品额度、期限、利率等内容发生改变，以银行解释为准。

(七) 供应商谈判费用

无论谈判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谈判相关的全部费用。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1、竞争性谈判文件构成

1.1 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了要求提供的产品和服务，谈判程序和合同条件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均有说明。竞争性谈判文件共六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商务要求及合同条款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五章 评审办法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

2、谈判文件的检查及阅读

2.1 供应商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后应仔细阅读检查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列事项、条款、规范要求及格式，在谈判响应文件中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做出全面的响应，并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谈判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带来不利于供应商的谈判结果，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2.2 如本项目废标后需重新组织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将重新编制、发布新版谈判文件，供应商应按新版竞争性谈判文件重新编制谈判响应文件。原竞争性谈判文件及谈判响应文件失效。

2.3 谈判响应文件封面、投标函以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如有)应当与最新发布的竞争性谈判文件保持一致，否则将被视为无效谈判响应文件。

3、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澄清

1、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

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其内容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2、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谈判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3个工作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3个工作日，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谈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3、各供应商在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应随时关注下列地址发布的变更公告，也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查看左上角的信息提醒，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单独通知，因供应商未及时关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中的【首页·>信息公告·>更正公告】；

(2)【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中的【首页·>交易大厅·>政府采购】。

4、解释权归属权

本次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三、谈判响应文件及编制要求

1、谈判响应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1 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包括技术资料等中的说明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1.2 谈判响应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必须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编制要求

2.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谈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谈判响应文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供应商在谈判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谈判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被拒绝。

2.2 供应商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招标代理机构就有

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2.3 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2.3.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与纸质留档的方式进行。

2.3.2 编制电子谈判响应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谈判响应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谈判响应文件中需要加盖法定代表人私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CA”进行盖章；需要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地方，请使用“企业CA”进行盖章，谈判响应文件需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加密和解密应当使用同一CA，否则将会导致解密失败。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谈判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签字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要求授权代表签字处由授权代表签署(若由授权代表签署，须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出具的“法人授权委托书”附在谈判响应文件中)。

(1) 电子竞争性谈判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 电子竞争性谈判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8.0.1.01)》，下载网址：

<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80827/c8c8fb15-a7cc-4011-a244-806289d7cf3b.html>，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

(3) 制作电子谈判响应文件

投标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

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8.0.1.01)”，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3、谈判响应文件构成和格式

3.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评审系统，其纸质谈判响应文件应从政府采购项目谈判响应文件制作软件中导出，以电子谈判响应文件为准。

3.2 供应商应按照“第六章谈判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提供的格式编写，不得缺少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3.3 纸质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全部的副本均须打印或用蓝(黑)色墨水书写，将谈判响应文件采用左侧胶装方式装订成册，因字迹潦草或编排混乱导致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可双面打印)

4、谈判报价

4.1 谈判报价指供应商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以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谈判响应依据。

4.2 本谈判报价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包含的全部内容。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可根据本单位的成本、管理水平，并充分考虑项目实施期间可能会遇到的市场风险等因素，在确保供货周期、质量的前提下，进行自由竞争报价。

4.3 供应商所填写的报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和政府性变化因素而变动，供应商在计算报价时自行考虑风险系数，报价过程中不允许任一供应商对同一招标项目提出两个或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供应商所报的谈判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4.4 供应商的谈判报价不得超过预算金额，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4.5 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4.6 供应商不得以明显低于所处行业市场的报价参与投标。当谈判小组认为

某个供应商的谈判价报价明显不合理，可要求该供应商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谈判小组认定该供应商恶意竞标，其投标应作废标处理。

4.7 谈判响应文件谈判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谈判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

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8 因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对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5. 谈判货币

供应商提供报价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

6. 投标保证金

6.1 保证金缴纳方式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6 条。

6.2 凡没有按以上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并递交保证金缴纳凭证的供应商，将被视为无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其投标将被拒绝。

6.3 成交的供应商投标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按本须知“六、成交、通知与签约”第 2.2 条规定缴纳成交服务费、按本须知“六、成交、通知与签约”第 3 条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予以全额退还。

6.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
(不适用)

(1) 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资料的；

(2)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3)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4) 投标有效期内撤销谈判响应文件的；

(5) 交纳保证金后，无故不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

(6) 除因不可抗力或竞争性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7. 谈判响应文件填写说明

7.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谈判响应文件应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性的响应。

7.2 供应商未提供技术资料或提供资料不详的，谈判小组有权决定是否通知供应商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做出解释、作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谈判小组有权作无效报价处理。

7.3 供应商必须保证谈判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谈判小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7.4 谈判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除自行拟定格式外不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和增删，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私章。因谈判响应文件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5 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8. 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8.1 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提交谈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 90 个日历日(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比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短或者无投标有效期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

应而予以拒绝。

8.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人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四、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解密

1. 电子谈判响应文件递交与解密

1.1 电子谈判响应文件递交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

2. 电子谈判响应文件的开启和解密

开标过程中，供应商在收到工作人员“开始解密”指令后，请及时使用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系统默认解密时长为30分钟）。解密时所用CA应与加密投标文件时所用CA相同。所有投标单位解密完成后由开标人员将响应文件导入开评标系统。

3.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性

3.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视为无效：

- (1) 未按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 (2) 未按规定时间上传递交谈判响应文件；
- (3) 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或未通过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性审查的；
- (4) 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短于或者无投标有效期的；
- (5) 未按谈判小组要求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
- (6) 谈判小组对谈判响应文件评审后，认为在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方面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或有重大缺项漏

项,明显不符合商务要求、技术规格、技术标准要求的;

(7)重新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

(8)谈判评审小组一致认为某供应商谈判最终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无法保证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

(9)供应商不得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黑名单),不得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得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未提供信用信息查询截图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0)不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4.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1 供应商递交谈判响应文件后,在谈判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先从电子交易平台上撤回旧版再重新提交新版。对于纸质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谈判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4.2 在谈判截止日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电子或纸质谈判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从谈判截止期始至竞争性谈判文件确定的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否则其谈判保证金将被没收。

五、谈判与评审

1、组织谈判

1.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谈判会议、文件开启、评审工作,谈判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1.2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谈判会议现场对开标过程进行摄像、文字记录,并存档备查。

2、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电子及纸质谈判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 2.1 投标人拒绝对电子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的；
- 2.2 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与本项目不相符；
- 2.3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谈判响应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竞争性谈判文件编制谈判响应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谈判响应文件的；
- 2.4 上传的电子谈判响应文件无法打开的；
- 2.5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特殊情形下的应急处置

在开标、评审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时，视情况以纸质或电子谈判响应文件为准继续开展后续采购活动。

4、谈判小组

4.1 采购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 74 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依法组建谈判小组。

4.2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单数。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其中采购人代表须持有采购人出具的专家授权书。谈判小组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独立进行评审工作。

4.3 谈判小组负责谈判评审工作，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4.4 文件开启后，直到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承包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谈判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谈判小组均不得向其他供应商及与谈判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5、评审原则

5.1 竞争性谈判文件和谈判响应文件是评审的依据。在评审中，不得改变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标准、方法和成交条件。

5.2 在评审期间，对谈判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

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由谈判小组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3 如果供应商在澄清规定期限内，未能答复或拒绝答复谈判小组提出的澄清要求，将由谈判小组根据其谈判响应文件按最大风险进行评审。

5.4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在最终报价之前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5.5 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6、评审过程的保密

谈判小组成员和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7、评审程序

7.1 按照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分别谈判、二次报价、比较与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审。在上一步评审中被认定为无效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具体评审办法详见“第五章评审办法”。

7.2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六、成交、通知与签约

1、成交

1.1 采购代理机构在谈判结束后，根据谈判小组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谈判报告，两个工作日内报送采购人审核；

2.2 采购人在收到谈判结果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谈判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书面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3.3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采购人“成交复函”后，两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成交公告，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授予合同

2.1 成交通知书

(1)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或者拒绝领取成交通知书。

2.2 成交合同的签订

2.3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内，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人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包括评审中形成的澄清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人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包括评审中形成的澄清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4 采购人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示。

3、成交服务费

(1) 成交服务费按约定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

(2) 成交服务费按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标准计取。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3)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服务计取。

服务类型/费率/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3、签订合同

(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内,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人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包括评审中形成的澄清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人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包括评审中形成的澄清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 采购人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示。

(3)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货物和服务数量予以追加,追加金额不超过成交金额的 10%,但不得对单价等实质性条款做任何改变。

七. 其他

1、成交供应商确定后,若成交人未按照上述“授予合同”中任何一项规定执行,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评审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组织谈判。同时报请监督机构予以通报,禁止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谈判后,如果发生有效响应供应商不足三家((财库〔2015〕124号)规定的情形外)或所有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财政预算限额,采购人

不能支付的情况，可决定废标或报请榆林市财政局批准后，选用其它采购方式进行采购。

3、拒绝商业贿赂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和谈判小组在谈判活动中，都要签订相应的《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并对违反承诺的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2)供应商必须填写《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装订于响应文件中。(格式见第六章)。

4、踏勘现场/答疑：采购人不统一组织现场踏勘。

第四章 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榆林职业技术学院

煤矿安全监测监控作业实操及智能考核设备购销合同

甲方：榆林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

为保证榆林职业技术学院 煤矿安全监测监控作业实操及智能考核设备采购 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顺利实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招、投标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标的

本合同标的为：**煤矿安全监测监控作业实操及智能考核设备**

乙方的所有供货及服务必须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数量、规格、型号和技术参数的要求，数量、规格、型号和技术参数详见投标文件。

乙方向甲方提供所供货物的包装、运输、装卸、验收、安装、调试、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等服务。

二、价格

1、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小写）¥_____元。

2、合同总价为总承包价。包括：货物价款、包装、运杂费（含保险）、税费、装卸、安装、调试、培训、售后服务等一切有关的全部费用。

3、本合同价格为固定不变价。

三、货物产地及标准

货物的产地及标准详见投标文件。

本合同所指的货物及服务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

四、付款

1、在所有合同货物到达合同交货地点并经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80%即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给乙方。

2、货物使用期满三个月、使用性能稳定、无质量问题，甲方支付货款即合同总价的 20%即人民币（大写）： ，（小写）：¥ 元给乙方。

3、付款方式：采用银行转账的形式

4、结算方式：乙方应在付款前一个月内提供纳税发票及供货清单进行结算，如乙方不能按时提供正规纳税发票，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五、技术文件

乙方随设备向甲方交付设备使用说明书及相关的资料，包括相应的图纸、操作手册、维护手册、质量保证文件、服务指南等。

六、交货、验收方式及质保期

1、交货地点：榆林职业技术学院指定地点。

2、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日内到货，并安装、调试、培训完成。

3、箱内物品由双方约定时间一次性共同开箱验收，如发现短缺、损坏、规格型号不符等缺陷，乙方须立即收回并予以更换，对产品质量的检验按国家相关标准进行，如因不合格产品造成交货期延长，给甲方造成损失，由乙方承担。

4、交货前两日乙方通知甲方，同时甲方应具备安装条件，否则引起交货期的推迟由甲方负责。

5、验收方式：按照榆林职业技术学院国资处的验收方式进行验收。验收标准：国家标准，以投标文件中乙方承诺的合理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为准并进行必要的参数抽检。

6、货物验收合格后，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合格单，验收合格单一式三份，乙方一份，甲方两份。

7、在有关部门进行验收时，乙方应及时配合甲方，如乙方在甲方通知后仍不及时到场配合验收，则视乙方的合同义务未完成，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承担。

8、乙方货物不符合质量要求，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甲方可拒收货物或解除合同。

9、货物从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免费维修，终身保修。在免费质保期内，乙方履行保修义务应免收材料和人工等一切费用；免费质保期满后，乙方履行保修

义务只收取人工费。后备品配件以成本价供应，维修人工费以最低价计算。

10、设备运至甲方工地，乙方应指派技师 人对甲方操作人员安装、使用设备进行培训，直至甲方操作人员能熟练操作为止，乙方承担培训技师的薪资、差旅等全部费用。

11、售后服务按投标文件中的售后服务协议执行。

七、异议索赔

乙方同意甲方选择下述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1、乙方对于所提供的货物与合同要求不符而负有责任。乙方同意甲方拒收货物并把被拒收的货物金额以合同规定的同类货币付给甲方，乙方负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银行利息、运输和保险费、仓储以及为保管和保护被拒绝货物所需要的其它一切费用。

2、对货物有内在缺陷而影响产品的使用，乙方应无条件进行更换，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乙方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甲方遭受的一切损失，同时乙方应相应顺延被更换货物的质保期。

3、如果在乙方收到索赔通知后 7 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收到索赔通知后 7 天内或征得甲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作出答复，按甲方选择的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八、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或即使预见亦无法避免的客观情况，本合同所约定的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地震、洪水等自然灾害；战争、罢工、骚乱等政府或社会异常现象；相关法律、法规的生效、废止、调整、变更等等。

1、因不可抗拒的原因造成乙方不能按时履行合同时，乙方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和权威部门的证明通告甲方，证明事故的存在。

2、在不可抗拒事件发生后，双方应努力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如不可抗拒因素继续存在，致使在合同不能正常履行服务时，甲方则有权解除合同，这时，甲乙双方均互不提出索赔。甲方不承担终止合同的责任。

九、违约责任

1、乙方如不能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除本合同第八条的不可抗力因素

外），则必须支付违约金给甲方，违约金率按货物总金额每天 2‰计算。乙方逾期供货超过 10 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所支付款项，并按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二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违反质量条款交付产品，乙方应在甲方书面通知七日内提供符合约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每逾期一日承担合同金额百分之一的违约金。

3、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日期付货款给乙方，甲方应支付由此产生的违约金，违约金按逾期货款金额每天 1‰计算。甲方如果超过合同规定支付时间的 30 天仍不能支付合同所规定的款项，则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甲方应按逾期货款金额的 2‰计违约金付给乙方，如由此造成乙方的损失，甲方应向乙方做出补偿，具体补偿办法另行商量。

4、本合同中对于甲方付款和乙方供货有先决条件的约定，按约定执行。

十、风险转移

1、在拒收或者解除合同的情况下，则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仍由乙方承担。

2、因乙方履行义务不符合约定，乙方构成违约，甲方有权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

3、乙方交由承运人运输的在途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十一、争端的解决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应友好协商；如协商未果，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通知

1、本合同的一方给对方的通知，应用书面形式送达合同中规定的对方地址，传真要经对方的书面确认。

2、通知以送到日期或通知书的生效日期为生效日期，两者中以晚的一个日期为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满足以下条件后生效：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单位盖章后生效，合同签字日期以最后一个签字日为准。

十四、其它

1、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技术标准要求、数量等和本合同之

所有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样法律效力。如前后出现矛盾按本合同、合同附件、投标文件、招标文件的顺序执行。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甲乙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4、本合同一式 10 份，其中正本 2 份，甲乙双方各 1 份，副本 8 份，甲方 4 份，乙方 4 份。

5、本合同合计___页，A4 纸张，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甲方：榆林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

（盖章）

（盖章）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环路 1 号

地址：

邮编：719000

邮编：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0912-3456018

电话：

传真：0912-3456018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2024 年 月 日

日期：2024 年 月 日

本合同为模板，最终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注：本合同为简易版本，使用过程中，请结合具体项目，充实细化。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榆林职业技术学院煤矿安全监测监控作业实操 及智能考核设备购置清单及技术参数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大小	技术要求	数量
1	煤矿安全监测监控作业实操及智能考核设备	长*宽*高 ≥ 3200mm ×750mm × 1500mm	<p>一、标准要求</p> <p>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煤矿安全规程》《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煤矿安全培训规定》《安全生产培训机构基本条件》《煤矿特种作业安全技术实际操作考试标准》《煤矿安全监测监控作业安全技术实际操作考试标准》、《特种作业安全技术实际操作考试点设备配备标准》等文件要求,根据榆林千万吨级典型矿井的特点定制开发煤矿安全监测监控作业实操及智能考核设备。</p> <p>二、硬件要求</p> <p>设备实操平台:机体整体采用 1.2mm 以上钢板制作,按钮及开关等配件按国标配置、选用国内一线品牌。配置成套的风速传感器、高浓度甲烷传感器、红外甲烷传感器、低浓度甲烷传感器、甲烷浓度气瓶(标准 CH₄ 气样 4L)、监控工作站、井下信息采集设备、信息传输接口、电源、断电仪等实物仪器及配件。</p> <p>主机配置:处理器海光 3350 主频≥3.0GHz、核心≥8 个、缓存≥16MB, x86 架构;内存≥16GB DDR4 2666MHz, ≥4 个内存插槽;硬盘≥512GB SSD 固态硬盘;光驱内置 DVDRW 光驱;显卡≥2GB 显存国产芯片独立显卡;操作系统预装国产麒麟桌面操作系统。采用 39 英寸及以上高清液晶显示器,支持常用的各类输入/输出。</p> <p>二代身份证识别设备:在进行考核操作时,需要使用身份证验证系统进行身份确认,验证成功后,可进入考核系统,在考核完成后,可将身份信息、考核成绩一起存储并打包上传到服务器,以便综合管理。</p> <p>信息采集设备:储存内存 64GB, 2420 万以上像素,支持 USB 传输、无线传输, EOSR8 机身、RF-24-50mmF4.5-6.3ISSTM。</p>	3 套

			<p>监控系统软件包含教学模式及考核模式。系统集成安全监测监控操作作业教学培训、实训训练和实操考核为一体,实训训练和实操考核均依据安全监测监控操作作业安全技术实际操作考试标准进行设计,通过虚拟场景与硬件系统对应互动,场景音效,光效,以及语音文字提示,完成整个安全监测监控作业的实操培训和考核。软件场景均依据煤矿实际应用进行数字化建模,严格按照相关标准,把岗位操作的设备及工作环境,通过多媒体交互技术将文字、图像、动画、视频、音乐、音效等数字资源整合,通过三维可视化的方式形象直观地表现出来,实现互动教学。练习模式中系统会以声光、文字、图标的形式进行提示并语音讲解操作,包含操作引导、考核项目的讲解、操作提示、操作纠正等,实现“语音导航”、“语音引导”功能,软件场景界面中含有科目提示和操作动画提示,操作者可按照操作提示动画进行熟练操作。</p> <p>(一) 教学培训系统</p> <p>1、相关地点传感器的设置(提供6张以上运行过程视频截图):</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采煤工作面甲烷传感器的设置; (2) 采煤工作面上隅角甲烷传感器的设置; (3) 采煤工作面回风巷甲烷传感器的设置; (4) 采煤工作面进风巷甲烷传感器的设置; (5) 串联通风采煤工作面进风巷甲烷传感器的设置; (6) 掘进工作面甲烷传感器的设置; (7) 掘进工作面回风流甲烷传感器的设置; (8) 采用串联通风的掘进工作面甲烷传感器的设置; (9) 机电硐室甲烷传感器的设置; (10) 装煤点甲烷传感器的布置; (11) 运输巷道甲烷传感器的布置; (12) 一氧化碳传感器的设置。 <p>2、瓦斯传感器标校操作(提供4张以上运行过程视频截图),使用瓦斯传感器三维模型与场景实物混合技术,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标校前的准备工作; (2) 标校零点; (3) 测试报警值与断电值; (4) 校准精度; 	
--	--	--	--	--

三、软件要求

			<p>(5) 复电功能测试。</p> <p>3、一氧化碳传感器标校操作（提供 4 张以上运行过程视频截图），使用一氧化碳传感器三维模型与场景实物混合技术，主要内容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传感器与工作面场景模型的制作； (2) 传感器的适用环境与安装位置； (3) 传感器密码测试； (4) 传感器零点调校； (5) 传感器放大倍数调校； (6) 传感器报警点调校； (7) 传感器遥控复位操作。 <p>4、监测监控人员不安全行为沉浸体验（提供 4 张以上运行过程视频截图），采用虚拟现实技术，以第一人称角色进行互动操作和体验，置身于现场，严格按照不安全行为会造成的后果及正确规范做法步骤，以沉浸在虚拟现实形式形象直观地表现出来，提高煤矿从业人员的安全意识，克服不良习惯。主要内容包括：监测设备、监控设备安装、监测监控设备维护、甲烷传感器调校、便携仪器的调校、机载断电仪的调校、瓦斯(风)电闭锁试验等体验培训。</p> <p>(二) 煤矿监测监控作业实操考核系统</p> <p>考试科目：矿用传感器安装安全操作（简称 K1）、矿用传感器安全调校（简称 K2）和井下监控分站参数设置安全操作（简称 K3）。</p> <p>组卷方式：由 K1-K3 任意两个科目组成试卷。</p> <p>考试成绩：总分 100 分，80 分以上为合格。</p> <p>考试时间：不大于 30 分钟（可自行设置考试时间），软件系统可连接到考试管理平台，对考试人员进行综合管理。管理功能包括人员信息采集、工种管理等设置，考试安排，考试信息查阅，成绩打印，删除，增加，修改等。</p> <p>严格按照《煤矿安全监测监控作业安全技术实际操作考试标准》考试内容及评分标准制作，不能完全满足《煤矿安全监测监控作业安全技术实际操作考试标准》要求视为产品不合格。</p>	
--	--	--	--	--

			<p>四、功能要求</p> <p>本装置能进行低浓度甲烷传感器、高浓度甲烷传感器、红外甲烷传感器及风速传感器等装置的实操，主机同步信号接收，满足全真实传感器操作及主机同步显示智能化模拟操作。同时，采用开放式设计理念，具备煤矿安全监测监控作业现场情况采集应用拓展功能，不断丰富榆林典型煤矿安全监测监控教学资源，将榆林煤矿安全监测监控常见问题以多媒体的形式直观地展示给学员。</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相关地点甲烷传感器的设置； 2、相关地点一氧化碳传感器的设置； 3、瓦斯传感器标校操作教学培训； 4、一氧化碳传感器标校操作教学培训； 5、检测监控人员不安全行为沉浸体验培训； 6、矿用传感器安装安全操作； 7、矿用传感器安全调校； 8、井下监控分站参数设置安全操作。 	
--	--	--	--	--

第六章 评标方法

一、评审方法

1.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74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本次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即在全部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谈判小组应当根据谈判情况，按照谈判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

二、评审程序

2.1 评审程序：实行步骤评审制，前一步骤评审不合格的供应商，不再进入下一步骤的评审。

2.2 步骤程序

2.2.1 谈判响应文件的资格性检查(由代理机构协助采购人在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解密成功开标结束后进行审查)

合同包1(榆林职业技术学院采购煤矿安全监测监控作业实操及智能考核设备货物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审计的2023年度的财务报告或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开户备案证明或基本账户信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的资信证明原件或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6月份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任意税种）；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6月份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材料；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及截图；

6、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需在网上提交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或承诺书网上截图附在投标文件中；不能网站注册的可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附在投标文件中。（截图示例及承诺书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7、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一个供应商只能参与同一采购人同期公告中其中一个标段的投标，如同时参与多个标段的投标则都不予受理。

2.2.2 谈判响应文件的符合性检查

谈判小组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对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谈判小组要审查每份谈判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谈判小组应告知有关供应商未通过审查的原因，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成为实质上响应。

一、资格性审查

序号	审查项	审查标准
1	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评审标准：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
2	财务状况报告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审计的 2023 年度的财务报告或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开户备案证明或基本账户信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的资信证明原件或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评审标准：提供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复印件
3	税收缴纳证明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6 月份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任意税种）； 评审标准：提供有效的税收缴纳证明复印件满足上述要求。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6 月份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评审标准：提供有效的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满足上述要求。
5	信誉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及截图； 评审标准：提供有效的截图复印件，已网查版为准，如有造假，取消中标资格。

6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p>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需在网上提交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或承诺书网上截图附在投标文件中;不能网站注册的可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附在投标文件中。(截图示例及承诺书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p> <p>评审标准: 承诺书上传网上截图或承诺书。</p>
7	中小企业声明	<p>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p> <p>评审标准: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复印件。</p>
8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p>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一个供应商只能参与同一采购人同期公告中其中一个标段的投标,如同时参与多个标段的投标则都不予受理。</p> <p>评审标准: 提供承诺书,符合要求。</p>

二、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符合性审查项	通过条件
1	谈判响应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	谈判响应文件中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与本项目完全一致，且无遗漏。
2	谈判响应文件组成	谈判响应文件应包含以下内容： (1) 响应函； (2) 第一次谈判报价表、分项报价表(竞争性谈判文件未作要求的除外)、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3) 资格证明文件； (4) 供应商概况；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6) 响应方案。
3	谈判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签署、盖章符合谈判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4	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
5	谈判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均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
6	谈判报价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1) 谈判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 第一次谈判报价表填写符合要求； (3) 报价货币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4) 未超出采购预算或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7	实质性条款响应	完全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各项技术/服务/商务实质性条款。
8	合同条款	完全理解并接受谈判文件合同基本条款的要求。
9	其他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对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谈判文件

		明确规定的其他被视为“无效响应”的情形。
10	投标方案	投标方案切合实际，是否针对本项目所写。
11	合理投标报价	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3 谈判及澄清有关问题

对谈判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在规定的澄清时限(期限)内，未能答复或者拒绝答复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内容的，谈判小组将根据其谈判响应文件，按最大采购风险进行评审。

2.2.4 谈判小组集中与初审合格的供应商单一进行谈判。

2.2.5 供应商根据谈判小组提供的竞争性谈判文件变动内容及要求提供承诺与澄清说明。

2.2.6 最终报价

2.2.6.1 竞争性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所有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供应商进入最终报价阶段。在规定时间内(系统默认二次报价时间为 20 分钟)内提交最终报价，最终报价是供应商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最终报价相同时，可进行多次报价)

2.2.6.2 竞争性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实施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实施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

2.2.6.3 供应商应使用 CA 锁在自带电脑上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xxxq.sxggzyiy.cn/>)上选择“电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

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网上报价。对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出现明显低于或高于同业同期市场平均价的情形时，谈判小组应当在评审意见中详细说明推荐理由。

2.2.7 价格折扣

2.2.7.1 对参与谈判且符合《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号）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转发《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6号）《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货物服务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金额占到合同的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2.2.7.2 谈判小组应审查供应商是否具备“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如不符合相关文件要求或供应商未提供相关声明，供应商不可以享受价格折扣优惠政策。

2.2.7.3 供应商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2.2.8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对于经初审合格的所有供应商，由谈判小组各成员依据其谈判响应文件，从产品质量及售后服务和能力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中，按上述“2.2.7 价格折扣”规则对最后报价做必要的价格扣除，按扣除后的价格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人，扣除后的价格只用做推荐成交候选人，最终的成交价格以供应商的最终报价为准。

2.2.9 谈判小组一致认为最终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无法保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时，可按无效谈判处理。

2.2.10 编写评审报告

2.2.10.1 应根据全体谈判小组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

审报告。评审报告应包括：谈判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供应商名单和谈判小组成员名单；评标方法和标准；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评审结果，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成交人；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审过程中供应商根据谈判小组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谈判小组成员的更换等。

2.2.10.2 评审报告应当由谈判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谈判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谈判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

2.2.10.3 谈判小组向采购人提出评审报告，并推荐一至三名成交候选人，标明排列顺序。

三、无效投标情形

(一)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承诺书代替）
- 2、谈判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3、不具备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4、报价超过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 5、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无法保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
- 6、谈判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7、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 8、响应方案出现明显的不合理、不科学，无法保证按需提供服务的；
- 9、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不同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三)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本次采购项目

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第七章 附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注释：

1、本章分为六部分，是为方便供应商制作谈判响应文件设计。第一、二、三、四、五部分应按要求或给定格式填报。

2、第六部分响应方案格式仅供参考，供应商应根据项目特点，结合本次招标要求，对有关表格进行补充或修改，但不得对实质性文件的相关条款做出变动。

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项目编号:

榆林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煤矿安全监测监控作业实操及
智能考核设备货物项目

谈判响应文件

供应商全称: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目录

第一部分	响应函格式-----	X
第二部分	第一次谈判报价表-----	X
	一、开标一览表-----	X
	二、分项报价表-----	X
	三、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X
第三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X
第四部分	供应商概况	
	一、供应商基本信息-----	X
	二、供应商性质-----	X
	三、其他-----	X
第五部分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X
第六部分	响应方案-----	X

第一部分 响应函格式

响应函

陕西广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收到贵公司发布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竞争性谈判文件，经详细研究，我方决定参加该项目招标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一、我方已详细阅读了竞争性谈判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事项及内容。

二、我方已悉知并关注了贵方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二章第二项第3条中的“谈判文件的修改、澄清”)上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有关变更公告(包括但不限于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做出的修改或澄清、答疑纪要，以及项目暂停、重启、延期、终止等)。

三、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明材料，保证所提交的证明材料真实、合法、有效，并尊重谈判小组的评审结果。

四、我方愿意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一切要求，完成本项目合同责任和义务。

五、我方提交上传电子谈判响应文件一份。

六、开标后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们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七、我方的谈判响应文件在开标之日起_____日内有效，如成交，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时止。

八、所有关于此次招标活动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电子邮箱：(专用邮箱)

日期：年月日

备注：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响应函的任何实质性内容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响应。

第二部分 第一次谈判报价表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元)	合同履行期限	供货服务期
榆林职业技术学院采购 煤矿安全监测监控作业实操及智能考核设备 货物项目	小写: 大写: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备注：1、“谈判报价”为投标总价一价包死。谈判报价必须包括：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及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

2、以上费用均为含税价格。

二、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大写：	小写：	

格式仅供参考，投标人可自行调整延伸。

投标代表人：

投标供应商(公章)：

日期：

三、商务/技术要求偏离表

(一)商务要求偏离表

序号	竞争性谈判文件 商务要求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商务响应	偏离	说明

注：各供应商须对商务要求进行响应。投标人未按要求响应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技术要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竞争性谈判文件 技术要求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技术响应	偏离	说明

注：各供应商须对技术要求进行响应。投标人未按要求响应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企业法人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工商登记机关		
	税务登记机关		
	机构代码证号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章)
			(公章) 年月日

注：身份证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身份证信息不全的授权书无效。（请保持授权委托书为完整的一页）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陕西广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现委派(授权代表姓名)为本公司的授权代表，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活动，就该项目的投标及合同的执行和完成，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授权代表姓名：_____性别：_____

职务：_____电话：_____

通讯地址：_____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授权代表 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授权代表 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备注：1、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该委托授权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2、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可采用纸质签字或盖章后，上传至电子谈判响应文件，也可使用法定代表人 CA 锁在电子谈判响应文件制作软件中签章。

第三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审计的 2023 年度的财务报告或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开户备案证明或基本账户信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的资信证明原件或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6 月份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任意税种）；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6 月份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及截图；

6、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需在网上提交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或承诺书网上截图附在投标文件中；不能网站注册的可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附在投标文件中。（截图示例及承诺书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7、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一个供应商只能参与同一采购人同期公告中其中一个标段的投标，如同时参与多个标段的投标则都不予受理。

附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承诺函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承诺函

致：

本公司郑重承诺：

我司参与（采购项目编号：）的投标活动，我司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并承诺我司参与招标活动中所提供的资料文件真实有效，正确无误。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供应商单位公章）

日 期：

附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及截图；

书面声明函

_____ (采购人名称)：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人，在此郑重声明：

1.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 我方(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3. 我方(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4. 我方(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 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合同包）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投标人非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不填写此表。

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建设诚信榆林

榆林市信用办

信用承诺上报 三种方式

数据上报方式



数据上报 部门上报流程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https://credit.yl.gov.cn

➢ 全省统一身份验证

与省、市政务服务网互通

➢ 信用承诺栏目

信用承诺公示、自主申报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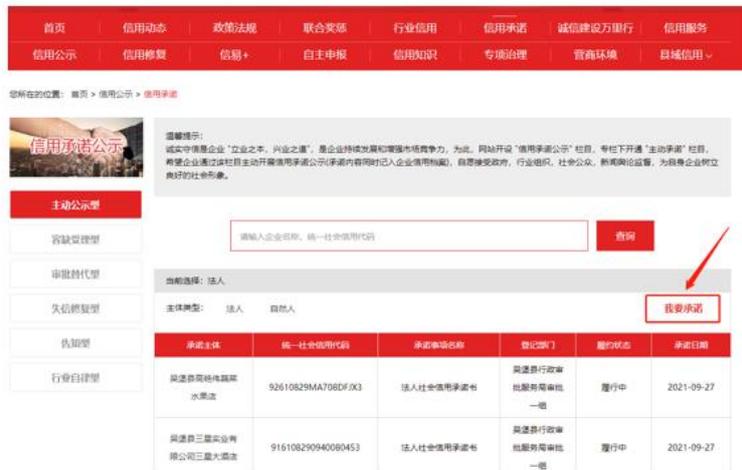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https://credit.yl.gov.cn

➢ 全省统一身份验证

与省、市政务服务网互通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企业登录

输入正确账号、密码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承诺时间

➤ 承诺事由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违约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 承诺时间
- > 承诺事由
-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 违约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 完成上报
- > 查看上报信息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承诺主体	承诺事项名称	承诺期限	承诺日期	状态	操作
西安维利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林木冰燃后生冷链仓储物流设施项目	1年	2021-09-27	已发布	查看

企业登录问题

- 网站账号注册和登录验证都是经省统一验证中心进行
- 网站只支持账号+密码方式登录
- 不支持手机短信验证、支付宝等其他方式登录
- 如果企业已在政务网注册，直接用该账号登录即可
- 如果忘记账号密码，可到政务服务网通过其他方式登录政务网查看账号

陕西省统一身份验证验证页面进入方式：

- 政务服务网登录地址 <https://sfrz.shaanxi.gov.cn>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页面链接
- 陕西政务服务网（榆林）页面链接



信用承诺上报附件 1

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法人代表：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投标人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 ；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

承诺日期：

注：1. 承诺有效期限自承诺之日起 1 年；

2. 后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自主上报的信用截图。

信用承诺上报附件 2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个人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我所递交的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无弄虚作假等情形。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人：_____

承诺人（签字）：_____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后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自主上报的信用截图。

2、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需被委托人自己上传，不得用单位账号上传承诺书。

1.1.1. 投标保证金缴款凭证；或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

（采用转账支票或银行电汇或银行保函或工程信用担保，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电汇凭证或保函或工程信用担保的扫描件）注：如采用转账支票或银行电汇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必须从其基本账户转出，须同时提供基本账户证明文件。要求采用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代替保证金的，须提供网站注册提交的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截图或投标信用承诺书，并附在本项中。

（网站截图示例）

信用中国 (陕西榆林) CREDIT.YL.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关键字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联合奖惩 行业信用 信用承诺 诚信建设万里行 信用服务

信用公示 信用修复 信易+ 自主申报 信用知识 专项治理 营商环境 县域信用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公示 > 信用承诺

信用承诺详情

承诺主体:	陕西...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T4T
承诺事项名称:	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
承诺类型:	主动公示型
登记部门: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承诺日期:	2022-11-04
承诺附件:	保证金.jpg

承诺附件名称须以项目全称命名

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的承诺附件格式详见“投标信用承诺书”

投标信用承诺书

项目标段：_____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人代表：_____

在本项目标段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1至3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1、后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自主上报的信用截图。

2、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投标人信用承诺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人代表：_____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在_____项目（合同包__）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定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此承诺书除附在投标文件中外还须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投标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附件。（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承诺起始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须后附截图。）

第四部分 供应商概况

一、供应商基本信息

单位基本情况					
供应商全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登记证号		单位性质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所属行业			
上年度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			
所获得资质及等级(国家行政部门颁发)					
经营范围					
人员情况					
从业人员总数		管 理 数 员 量		专 业 技 术 人 员 数 量	
		残 疾 人 人 数		少 数 人 族 数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相关供应商					
关系	供应商名称				

说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登记证号指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中的登记号。2、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不提供“上年度营业收入”。3、供应商应如实填写上述信息。竞争性谈判文件允许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

二、供应商性质

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应提供声明函(按下文给定格式)。未提供或未按给定格式提供声明函的，其投标产品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生产的产品将不能享受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监狱企业投标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不做要求)。未提供证明文件的不能享受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竞争性谈判文件允许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应分别提供上述声明函或证明文件，此外，还须按下文给定格式提供联合体协议书。投标联合体未提供联合体协议书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非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也无联合体情况的，可不提供此项内容。

三、其他

如：经营状况、同类服务业绩、客户评价证明、获得奖励及证书等。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监狱企业证明函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要求享受相关优惠政策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备注：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二、质量安全责任承诺书

为保证本采购项目顺利进行，作为投标人，现郑重承诺：

1、我方投标产品的生产（包括设计、制造、安装、调试、维修等）、投入使用的材料等均完全符合国家现行质量、安全、环保标准和要求。

2、我方将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相关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技术标准及规范、服务标准及规范、施工标准及规范，在规定的时限内，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全部内容，并向采购人交付合格产品。

3、对于因产品生产质量以及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服务、施工等过程中产生的任何安全事故，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4、我方提供的服务符合现行的国家、行业、地区、企业标准及要求，标准不一致的，以更为严格的为准，我方对提供的服务的质量、安全、环保等承担全部责任。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致：榆林职业技术学院

我公司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六部分 响应方案

1. 产品的佐证材料
2. 项目实施方案
3. 货物的合法渠道证明文件
4. 质量保证
5. 售后服务方案
6.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宜（若有）

不限制于以上内容，本项目所要求的相关内容，格式可以延伸投标人自行拟定。

第八章 特别说明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内容

一、关于需要特别提醒供应商的内容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的方式投标，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2、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

(<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8.0.1.01)”，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

3、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二、关于文件的制作和签名

1.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1) 电子招标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

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

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 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

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 (8.0.1.01) 》， 下 载 网 址：

<https://share.bqpoint.com/share/a5105585-17e9-ccb0-1006-e59238176da4>, 并升级至最新版本, 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 如有技术性问题, 请先翻

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 技术支持热线: 4009280095、4009980000。

三、该项目将采取“不见面”开标的形式, 供应商无须到达开标现场, 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开标活动。相关注意事项如下:

①开标当日, 请各供应商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登录方式有以下几种: IE 浏览器输入网址:

<http://111.20.184.126:8084/BidOpeningHall/bidhall/dqxianyang/login>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进

入; 注: 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请选择 IE11 浏览器

②供应商应按要求及时签到(签到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 如果未签到将视为放弃投标资格), 评审过程中, 评标委员会可能会就某些问题要求供应商进行在线澄清, 请供应商保持在线直到评审结束;

③投标供应商无需提交纸质响应文件, 待采购结果公告后, 由成交供应商补交正本壹份、副本叁份、电子版 U 盘一份 (Word 版响应文件及软件生成 PDF 签字盖章版)。

④开标过程中, 供应商在收到工作人员“开始解密”指令后, 请及时使用 CA 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所用 CA 应与加密投标文件时所用 CA 相同; 注: 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

在解密时间内供应商全部解密完成后, 可提前进入开标下一阶段。

⑤相关技术问题, 请咨询软件开发商:

技术支持热线: 400-998-0000/400-928-0095

⑥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下载方式: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选择【服务指南】-【下载专区】-点击【关于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多 CA 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进行下载。

⑦开标过程中, 经评审小组评审通过的投标人进行“腾讯视频会议”谈判, 提前下载“腾讯会议”软件, 在接到工作人员电话通知后第一时间输入会议号“#腾讯会议:865-441-033”或扫描二维码进入腾讯会议, 谈判前五分钟视频会议进行调试(确定电脑手机相关设备视频语音功能正常使用), 参与项目谈判。未按时加入会议的, 视为其认可所有按规定程序

形成的结果。

附会议二维码腾讯视频会议：

榆林职业技术学院采购煤矿安全监...

865 441 033

10:30

1小时30分钟

12:00

2024年12月31日

(GMT+08:00)

2024年12月31日



前往「腾讯会议App-头像-扫一扫」扫码入会

